

## 政策快訊—資訊政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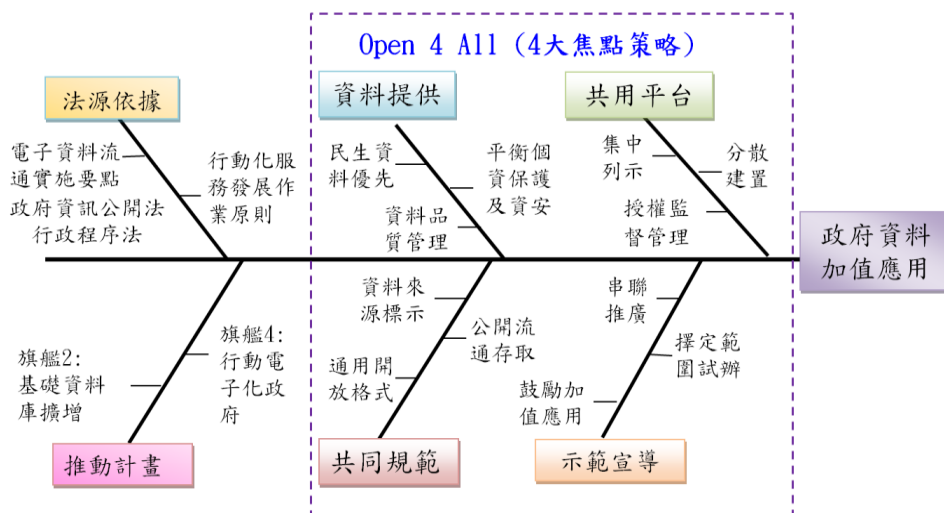
### ●推動政府資料開放加值應用

#### 善用民間創意 發展跨機關便民服務

政府資訊公開、透明是促進公民參與的第一步，經由政府資訊的開放，可促使跨機關資料流通，提升施政效能，滿足民眾需求，強化民眾監督政府的力量。配合雲端運算及行動服務時代來臨，在政府資源有限下，善用民間無限之創意，整合運用政府開放資料，推動政府資料開放加值應用，發展各項跨機關便民服務，更是行政院推動第四階段電子化政府發展的重要主軸。歐美主要國家及世界經濟論壇、世界銀行等國際組織近年來亦大力倡議及推動「開放政府」作為政府治理及服務創新之重要策略，已蔚為國際趨勢。

為加速推動政府資料開放，行政院科技會報已分別召開中央及地方公開資料加值推動策略會議。另配合行政院確立兼任資訊長二級制的政策，行政院於 101 年 7 月任命行政院國家資訊通信發展推動小組(NICI)總召集人張政務委員善政兼任行政院資訊長，並於政府建立資訊長制度後的首次 NICI 會議通過行政院研考會所提「政府資料開放推動策略建議」，續親自於行政院第 3322 次院會報告。行政院長陳冲在院會指示政府開放資料(Open Data)可增進政府施政透明度、提升民眾生活品質，滿足產業界需求，對於各級政府間或各部會間之決策品質均有助益可見其重要性，各部會應自民眾的應用面發想，思考使用端之需求，在規劃時也要考慮到機器讀取介面的必要性。

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今後將藉由「資料開放民眾與企業運用」、「以免費為原則、收費為例外」、「資料大量、自動化而有系統的釋放與交換」3 步驟，並配合「主動開放，民生優先」、「制定開放資料規範」、「推動共用平台 (Data.gov.tw)」、「示範宣導及服務推廣」等 4 大焦點策略推動政府資料開放工作。資料開放的類型初期將以便利民眾生活及提升生活品質為優先，例如食、醫、住、行、育樂、就業、文化、經濟發展和生活品質等類別，期透過政府資料開放，促成跨機關與民間協同合作與服務創新，創造民眾、政府、業界三贏局面。



圖：政府資料開放推動策略

(本文由行政院研考會資訊管理處陳怡君科長提供)